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 "三证合一"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"三证合一"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(国 办发[2015] 50 号) 和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 速推进"三证合一"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〉的通知》(工商企注字[2015] 121号) 等相关文件的要求,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于近 日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并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,具体情况如下:

公司原营业执照(注册号: 440301102883041)、组织机构代码证(证号: 19222619-3)、税务登记证(证号: 440301192226193)进行"三证合一", 合并 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261931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七日